

普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普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普洛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2月20日以短信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2年2月29日在浙江横店普洛股份办公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3名监事、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徐文财董事长主持，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以下议题并形成本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1年年度报告》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该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1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1年财务工作报告》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该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1年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山东省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297,623.3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利润进行如下分配：

(1) 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297,623.37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9,504,416.29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793,207.08元；

(2) 本年度母公司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 可供分配的利润减2010年应付普通股股利5,134,713.72元，未分配利润为-13,927,920.80元。

鉴于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比同期下降，产品结构和生产布局在调整中，企业扩张需要

资金的支持，目前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实际，董事会决定公司不进行分红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年会表决。

该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行为，监督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了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汇德事务所）完成 2011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的评价意见和续聘决议，2012 年度公司拟继续聘请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等，并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

该议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2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普洛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该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独立董事述职

特此公告！

普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2 月 29 日